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:220242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

號B1

承辦人: 黃宜文

電話:(02)29603456 分機8422

傳真:(02)29689917

電子信箱: an9530@ntpc.gov.tw

受文者:新北市立丹鳳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0年9月10日

發文字號:新北教研資字第1101734307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如說明五 (11022161412_110D2376180-01.pdf)

主旨:函轉國立陽明交通大學辦理教育部「110年資訊素養與倫理教材創意腳本參選活動」相關訊息,歡迎貴校報名參加,請查照。

說明:

- 一、依據國立陽明交通大學110年9月9日陽明交大人社研字第 1100032639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擴展資訊素養與倫理相關課程數位學習教材之豐富性, 藉以提升教學品質及學習效率,並為獎勵全國高級中等以 下學校教師研發具體落實資訊素養與倫理教育議題之課程 與教學策略,爰辦理旨揭活動。
- 三、旨揭活動簡要說明如下:
 - (一)報名時間:即日起至110年9月30日(星期四)止。
 - (二)徵選組別:教師組、師資生組。
 - (三)議題內容:以「資訊素養與倫理」相關議題為內容撰寫 故事腳本。
 - (四)報名方式:郵寄紙本與電子檔資料。





(五)審查時間:110年10月。

(六)得獎公布:預定於110年11月份公告,並以電子郵件通知。

四、參選相關事宜及報名表件公告於教育部「中小學網路素養與認知網站」(https://eteacher.edu.tw/),若有相關問題或其他未盡事宜,請洽本案聯絡人林小姐(03)571-2121分機52489,信箱:winnie.lin@nycu.edu.tw。

五、檢附「110年資訊素養與倫理教材創意腳本參選活動簡章」 1份。

正本:新北市各公私立高中職暨國中小

副本

型2021/09/10又 11:55:55 章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

